

正本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# 新北市政府衛生局 函

地址：22006新北市板橋區英士路192-1號

承辦人：林淑芬

電話：(02)22577155 分機2357

傳真：(02)22536548

電子信箱：AJ2933@ms.ntpc.gov.tw



24158

新北市三重區重新路5段646號8樓

受文者：新北市藥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1月8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衛食字第106260808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「西藥優良運銷準則」，業經衛生福利部於中華民國106年12月28日以衛授食字第1061107539號令訂定發布，惠請協助轉知所屬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衛生福利部106年12月28日衛授食字第1061107556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「西藥優良運銷準則」草案，業經衛生福利部於中華民國106年8月31日以衛授食字第1061104664號公告於行政院公報，踐行法規預告程序。
- 三、旨揭發布令請至行政院公報資訊網、衛生福利部網站「衛生福利法規檢索系統」下「最新動態」網頁或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網站「公告資訊」下「本署公告」網頁自行下載。

正本：新北市西藥商業同業公會、新北市工業會、新北市商業會、新北市藥師公會、新北市藥劑生公會

副本：

# 局長 林奇宏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